

# 中国博物馆协会

中博协函〔2020〕15号

## 关于推荐2020年“全国最具创新力博物馆” 候选单位的通知

各博物馆：

为推动我国博物馆在当地文化建设中发挥更加积极的作用，鼓励各博物馆在相关业务功能领域开展学术研究并进行实践创新。按照惯例，我会将组织开展2020年“全国最具创新力博物馆”推介工作。

本次推介依据《全国最具创新力博物馆推介办法（暂行）》，有关规定如下：

### 一、申报或推荐博物馆应具备如下条件之一：

1. 在博物馆主要业务功能的基础和应用研究中具有重大突破或取得原创性研究成果，在国内外博物馆界得到一致认同，且具有全国性推广价值。

2. 在博物馆业务活动项目的策划理念、组织实施方法上有重要突破，并经实践验证为代表新理念、新技术或新方法，可为其他博物馆所借鉴和采纳。

3. 在博物馆吸引社会力量参与的程度和质量上有创新举措，可对中国博物馆的外向型合作起到示范作用，在社会公众中产生重要影响。

4. 在博物馆管理模式、管理机制上有新模式、新方法、新经验，并获得普遍认可。

5. 在以提高博物馆服务社会质量为目的的文化创意产业发展中做出创新性贡献，其产品或服务已取得独立知识产权和良好品牌效益。

6. 通过营造特有的文化氛围和创造性地开展社区服务活动，满足不同观众需求，取得优异的综合社会效益。

## 二、申报或推荐办法：

### 1. 由参评博物馆自愿申报。

参评单位需填写申报表，并由中国博协5名以上常务理事推荐。

2. 中国博协常务理事或各省、直辖市博物馆行政主管部门可自主推荐。

各常务理事、各省博物馆行政主管部门可填写推荐表。所推荐博物馆范围包括在文物主管部门注册的所有类型 and 所有办馆主体的博物馆。

申报表或推荐表请于4月20日前发至中国博物馆协会秘书处邮箱，最终推介结果将于2020年“5.18国际博物馆日”对外公布。

联系人：张敏

电 话：13601030564

邮 箱：zgbwgxh@vip.sina.com

附件：

1. 2020年“全国最具创新力博物馆”申报表
2. 2020年“全国最具创新力博物馆”推荐表
3. 全国最具创新力博物馆推介办法（暂行）

